

证券代码：300290

证券简称：荣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2

##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因相关人员疏忽，导致该公告部分内容有误，经事后审核，现对披露内容更正如下：

### 更正前：

附件：

赵雁女士，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拟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赵雁女士曾任麦斯克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党委副书记，洛阳单晶硅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洛阳单晶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财务管理部部长。赵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

### 更正后：

删除上述内容。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对于公司工作人员失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更正后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各位董事。

2、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并于2024年10月24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郑健先生主持。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的整体经营管理情况，编制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米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满足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1,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向邮政储蓄银行上海普陀区支行申请5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作为增信措施，公司拟为上述两笔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